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0月12日通过电话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,并于2025年10月22日(星期五)下午14:3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9名,由董事长褚一凡女士主持,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已编制完成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81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解任监事职务,由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,并对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此议案,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拟对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》; 特此公告。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